证券代码：002792　　证券简称：通宇通讯　　公告编号：2025-023

广东通宇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4.召开会议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2025年5月16日（星期五）14:30；

（2）网络投票：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5月16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5月16日9:15至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本次股东大会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系统投票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5年5月9日（星期五）。

7.出席对象：

（1）于股权登记日2025年5月9日（星期五）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它人员。

8.会议地点：广东省中山市火炬开发区东镇东二路1号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表一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0	《关于<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2024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
4.00	《关于<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5.00	《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6.00	《关于<2024年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
7.00	《关于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8.00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9.00	《关于开展2025年度期货和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	√
10.00	《关于终止部分募投项目的议案》	√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将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对2024年度工作进行述职。

上述提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6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公司将对上述提案的中小投资者（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单独计票并披露。

四、会议登记等事项

1.现场登记时间及地点：2025年5月15日，9:00-17:00，广东省中山市火炬开发区东镇东二路1号公司证券事务部。

2.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凭股东账户卡、法人代表证明书、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和本人身份证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需持有法人授权委托书（附件2）及出席人身份证登记；

（2）自然人股东凭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及本人身份证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需持有授权委托书（附件2）及出席人身份证登记；

（3）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电子邮件方式登记。信函、电子邮件均以2025年5月15日17:00以前收到为准；

（4）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于会前半小时携带相关证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3.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邓家庆

联系电话：0760-85312820

联系传真：0760-85594662

联系地址：广东省中山市火炬开发区东镇东二路1号

邮编：528437

4.会议费用：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与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时涉及具体操作需要说明的内容和格式详见附件1。

六、备查文件

（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通宇通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六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程序

1.投票代码：362792

2.投票简称：通宇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5年5月16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5月16日9:15-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广东通宇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广东通宇通讯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受托人有权依照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对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进行投票表决，并代为签署本次股东大会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若本人（本公司）无指示，则受托人可自行斟酌投票表决。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0	《关于<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2024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			
4.00	《关于<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5.00	《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6.00	《关于<2024年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			
7.00	《关于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8.00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9.00	《关于开展2025年度期货和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	√			
10.00	《关于终止部分募投项目的议案》	√			

委托股东姓名及签章：_____

身份证或营业执照号码：_____

委托股东持股数：_____

委托人股票账号：_____

受托人签名：_____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护照：_____

委托日期：_____

注：

1.本授权委托的有效期：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2.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3.议案填写方式：议案的“同意”、“反对”、“弃权”意见只能选择一项，用“√”方式填写，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或未投的表决票均视为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股份数的表决结果应计为“弃权”，该议案效力不影响其他议案的效力。

附件3：

广东通宇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自然人股东姓名/法人股东名称		
自然人股东身份证号码/法人股东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代理人姓名（如适用）		
代理人身份证号码（如适用）		
股东账户号码		
持股数量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备注事项		

注：

1.请用正楷字填写完整的股东名称及地址（须与股东名册上所载的相同）。

2.上述参会股东登记表的剪报、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证券代码：002792　　证券简称：通宇通讯　　公告编号：2025-011

广东通宇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通宇通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24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本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4月14日以专人送达、电话、电子邮件相结合的方式发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赵军先生主持，会议应到监事5名，实到监事5名。本次会议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监事经认真审议和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监事会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编制了《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主要内容为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内容、对公司经营情况及财务情况的检查等。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24年年度报告》和《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24年年度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部分的相关内容。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计提资产减值与核销资产的议案》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审议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决策程序合法，计提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计提后更能公允反映公司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资产状况，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2024年度计提资产减值与核销资产的公告》。

（五）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是根据中国证监会鼓励上市公司分红导向，结合本公司实际经营情况作出的审慎决定，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4-2026）》等相关规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已建立了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公司法人治理、生产经营、信息披露等各项活动均按照内部控制规定进行，保证了公司各项经营活动的规范有序进行，内部控制制度执行有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证券监管部门对上市公司内部控制管理的规范要求。公司出具的《202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准确、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2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七）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2024年度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则指引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违规的情形。公司董事会编制的《2024年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2024年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使用自有资金投资理财产品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规定，在保障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滚动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自有资金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自有资金的现金管理收益，能够获得一定投资效益。我们同意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议案》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修订及颁布的会计准则等文件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十）审议通过《关于开展2025年度期货和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开展期货和衍生品交易业务是以正常经营为基础，以规避和防范汇率和大宗商品价格波动的风险为目的，不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及利润造成的不利影响，公司已制定《期货和衍生品交易业务内部控制制度》，具有相应的风险控制措施，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结合实际经营需要开展期货和衍生品交易业务以积极应对汇率和大宗商品价格波动等风险，增强公司财务的稳健性。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开展2025年度期货和衍生品交易业务的公告》和《关于开展2025年期货和衍生品交易的可行性分析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终止部分募投项目的议案》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终止部分募投项目事项的审议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审议和表决的结果合法有效。本次终止部分募投项目是公司根据实际经营情况，结合公司发展战略等因素作出的合理决策，有利于降低募集资金投资风险，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提升公司盈利能力，维护全体股东利益和满足公司长期发展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本次终止部分募投项目事项，并同意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终止部分募投项目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议案》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公司能够认真贯彻执行关于防范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的相关制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24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

三、备查文件

（一）《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通宇通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002792　　证券简称：通宇通讯　　公告编号：2025-016

广东通宇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印发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2号——公告格式》的规定，广东通宇通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编制了2024年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具体内容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广东通宇通讯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2272号）核准，公司采用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式向特定投资者共计发行64,216,766股普通股股票，每股发行价为12.64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811,699,922.24元，根据有关规定扣除不含税发行费用11,844,055.80元后，实际募集资金金额为799,855,866.44元。该募集资金已于2021年11月22日到账。上述资金到账情况已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容诚验字[2021]518Z0116号《验资报告》验证。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

（二）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为：(1)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为7,709.24万元，于2022年5月11日完成置换；(2)已直接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募集资金为11,562.49万元，自募集资金到位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19,271.73万元，扣除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后，募集资金余额为60,713.86万元，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及账户管理费净额为4,852.14万元，募集资金专户2024年12月31日余额合计为65,566.00万元。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业务办理》等有关规定，遵循规范、安全、高效、透明的原则，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审批、使用、管理与监督做出了明确的规定，以在制度上保证募集资金的规范使用。

2021年12月14日，公司、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市分行（以下简称“建设银行中山分行”）与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河证券”）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并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44050178050400000689）；公司、武汉光为通信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武汉光为”）与东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分行（以下简称“东莞银行中山分行”）及银河证券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并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579000014222647）；公司、武汉光为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分行（以下简称“兴业银行中山分行”）及银河证券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并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396050100100134575）；公司、深圳广通智能技术有限公司与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分行（以下简称“广发银行中山分行”）及银河证券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并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95508802304756００150）。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2022年6月13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将原拟用于“高速光通信器件、光模块研发及生产项目”和“武汉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募集资金全部用于实施“下一代高性能天线项目”，该议案已经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22年7月26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将武汉光为通信科技有限公司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分行募集资金专户（账号396050100100134575）变更至广东通宇通讯股份有限公司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分行，将武汉光为通信科技有限公司东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分行（账号579000014222647）变更至广东通宇通讯股份有限公司东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分行，并授权公司管理层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同时，为满足经营管理需要和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将深圳广通智能技术有限公司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分行（账号95508802304756００150）的募集资金专户变更至深圳广通智能技术有限公司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市分行，并授权公司管理层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2024年3月5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为满足经营管理需要和严格把控募集资金托管风险，公司将广东通宇通讯股份有限公司东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分行募集资金专户（账号589000000218828）变更至广东通宇通讯股份有限公司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分行和广东通宇通讯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高科技支行，并授权公司管理层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银行名称	银行帐号	余额
建设银行中山分行	44050178050400000689	3,592.82
兴业银行中山分行	396050100100154360	39,961.48
建设银行中山分行	44050178050400000760	21,701.85
建设银行中山高科技支行	44050178050409222888	309.85
合　计		65,566.00

三、2024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说明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实际投入相关项目的募集资金款项共计人民币19,271.73万元，各项目的投入情况及效益情况详见附表1。

（二）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公司于2023年12月25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不超过6亿元人民币进行现金管理，投资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上述议案已经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本报告期，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累计取得利息收入净额为1,592.28万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尚未到期的理财产品金额为60,000.00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签约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起息日	到期日	金额	未到期余额（截至2024年12月31日）
兴业银行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结构性存款	2024年10月10日	2025年1月17日	27,500.00	27,500.00
兴业银行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结构性存款	2024年10月17日	2025年1月24日	10,000.00	10,000.00
建设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广东省分行单位人民币定制型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2024年11月15日	2025年2月13日	3,000.00	3,000.00
建设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广东省分行单位人民币定制型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2024年12月13日	2025年2月5日	10,000.00	10,000.00
建设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广东省分行单位人民币定制型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2024年12月13日	2025年2月5日	9,500.00	9,500.00
合计					60,000.00	60,000.00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1.因公司收购深圳市光为光通信科技有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项目已经以自有资金完成，公司根据后续实际经营与发展计划及承诺，对该募投项目进行调整。2022年4月18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公司将原拟用于“收购深圳市光为光通信科技有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项目”募集资金3,895.39万元（含利息）全部用于实施新募投项目“卫星地面终端波束自适应通信天线技术研究项目”。

2.2022年6月，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维护股东权益，公司根据发展战略及实际业务拓展的需要，将原拟用于“高速光通信器件、光模块研发及生产项目”和“武汉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剩余募集资金全部用于实施“下一代高性能天线项目”，以实现公司产品的全面升级，满足公司市场拓展的需求和战略规划，进一步提升市场占有率。

3.募集资金到位至今，受行业周期、市场因素等影响，导致无线通信系统研发及产业化项目团队组建时间较长，项目建设不及预期。公司出于审慎性考虑，公司拟将无线通信系统研发及产业化项目延期至2025年5月21日。

因上述募投项目变更的审议、原项目清算、新项目论证、实施审批，以及募投项目涉及新产品和新技术的研发，研发过程中存在一定难度，同时在实施过程中受市场环境等因素影响，为确保募投项目稳步实施，降低募集资金使用风险，公司审慎控制投资进度，使得募投项目的实际投资进度较原计划有所延迟。

4.2025年4月24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终止部分募投项目议案》，同意公司终止“卫星地面终端波束自适应通信天线技术研究项目”及“无线通信系统研发及产业化项目”。受行业周期、市场因素等影响，“卫星地面终端波束自适应通信天线技术研究项目”及“无线通信系统研发及产业化项目”建设不及预期。经公司审慎评估，结合当前募投项目的实际建设情况以及现有市场环境，从公司长远发展战略和资源优化配置角度出发，认为继续使用募集资金推进前述两个项目建设，难以在预期时间内实现项目的既定目标。此外，公司已围绕卫星通信产业形成了覆盖技术研发、产品制造及资本协同的全产业链布局。终止“卫星地面终端波束自适应通信天线技术研究项目”及“无线通信系统研发及产业化项目”有助于公司集中资源、投向更具成长性和战略协同性的领域，提升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未来，公司将结合市场趋势及业务规划，积极筹划新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根据新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展情况及时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1年12月31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有资金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7,709.24万元置换已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使用募集资金200.57万元置换已支付的发行费用。公司保荐人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东通宇通讯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有资金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核查意见》，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专项审核，出具《广东通宇通讯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鉴证报告》（容诚专字[2021]518Z0635号）。2022年5月11日，公司已完成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有资金置换。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无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人民币65,566.00万元（含募集资金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及账户管理费的净额）。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附表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单位：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卫星地面终端波束自适应通信天线技术研究项目	收购深圳市光为光通信科技有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项目	3,885.59	254.14	361.21	9.30%	2025年05月18日	报告期内该项目暂未产生实际效益	不适用	否
下一代高性能天线项目	高速光通信器件、光模块研发及生产项目和武汉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44,475.02	3,274.44	7,455.53	16.76%	2026年06月30日	报告期内该项目暂未产生实际效益	不适用	否
合计	–	48,360.61	3,528.58	7,816.74	–	–	–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1.因公司收购深圳市光为光通信科技有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项目已经以自有资金完成，公司根据后续实际经营与发展计划及承诺，对该募投项目进行调整。2022年4月18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公司将原拟用于“收购深圳市光为光通信科技有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项目”募集资金3,895.39万元（含利息）全部用于实施新募投项目“卫星地面终端波束自适应通信天线技术研究项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2年4月19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7）。2022年5月18日，公司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2022年6月，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维护股东权益，公司根据发展战略及实际业务拓展的需要，将原拟用于“高速光通信器件、光模块研发及生产项目”和“武汉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剩余募集资金全部用于实施“下一代高性能天线项目”，以实现公司产品的全面升级，满足公司市场拓展的需求和战略规划，进一步提升市场占有率。上述变更事项已经公司2022年6月13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2022年6月30日召开的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2年6月14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2）。2022年5月18日，公司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募投变更事项。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因上述募投项目变更的审议、原项目清算、新项目论证、实施审批，以及募投项目涉及新产品和新技术的研发，研发过程中存在一定难度，同时在实施过程中受市场环境等因素影响，为确保募投项目稳步实施，降低募集资金使用风险，公司审慎控制投资进度，使得募投项目的实际投资进度较原计划有所延迟。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无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1.2025年4月24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终止部分募投项目议案》，同意公司终止“卫星地面终端波束自适应通信天线技术研究项目”及“无线通信系统研发及产业化项目”。受行业周期、市场因素等影响，“卫星地面终端波束自适应通信天线技术研究项目”及“无线通信系统研发及产业化项目”建设不及预期。经公司审慎评估，结合当前募投项目的实际建设情况以及现有市场环境，从公司长远发展战略和资源优化配置角度出发，认为继续使用募集资金推进前述两个项目建设，难以在预期时间内实现项目的既定目标。此外，公司已围绕卫星通信产业形成了覆盖技术研发、产品制造及资本协同的全产业链布局。终止“卫星地面终端波束自适应通信天线技术研究项目”及“无线通信系统研发及产业化项目”有助于公司集中资源、投向更具成长性和战略协同性的领域，提升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未来，公司将结合市场趋势及业务规划，积极筹划新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根据新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展情况及时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1.“收购深圳市光为光通信科技有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项目”实施地点因募投项目变更由深圳市南山区调整至中山市火炬开发区。 2.“高速光通信器件、光模块研发及生产项目”实施地点因募投项目变更由武汉市江夏区调整至中山市火炬开发区。 3.“武汉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实施地点因募投项目变更由武汉市江夏区调整至中山市火炬开发区。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1.因公司收购深圳市光为光通信科技有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项目已经以自有资金完成，公司根据后续实际经营与发展计划及承诺，对该募投项目进行调整。2022年4月18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公司将原拟用于“收购深圳市光为光通信科技有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项目”募集资金3,895.39万元（含利息）全部用于实施新募投项目“卫星地面终端波束自适应通信天线技术研究项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2年4月19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7）。2022年5月18日，公司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募投变更事项。 2.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维护股东权益，公司根据发展战略及实际业务拓展的需要，将原拟用于“高速光通信器件、光模块研发及生产项目”和“武汉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剩余募集资金全部用于实施“下一代高性能天线项目”，以实现公司产品的全面升级，满足公司市场拓展的需求和战略规划，进一步提升市场占有率。上述变更事项已经公司2022年6月13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2022年6月30日召开的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2年6月14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2）。								

证券代码：002792　　证券简称：通宇通讯　　公告编号：2025-022

广东通宇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3.第一季度报告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50,697,062.09	236,319,280.85	6.0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1,181,979.99	4,898,715.67	128.2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868,129.13	1,499,820.95	157.9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63,675,377.88	-82,333,462.94	22.6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14	0.0122	75.4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14	0.0122	75.4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40%	0.17%	0.23%
	本报告期